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 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FIH 富智康[™]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 綜合業績, 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一四年 <i>千美元</i> (未經審核)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i>千美元</i>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銷售成本	4	2,283,452 (2,142,365)	2,476,295 (2,375,858)
毛利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銷售開支 一般更開支 一般與開支 一般與開支 一般與開支 就物業與開支 就有借於人。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值虧損 9	141,087 126,326 (8,249) (78,342) (68,705) (17,898) (4,107) (932) (453)	100,437 117,606 (9,443) (89,597) (76,247) (2,807) (65) 485
除税前溢利 所得税開支	5	88,727 (38,888)	40,369 (23,134)
期間溢利	6	49,839	17,235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列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兑差額 (15,768)10,936 可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01)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 1,019 (365)應佔合營公司換算儲備 (22)(92)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14,872)10,479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34,967 27,714 分配至下列各項的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9,853 17,659 非控股權益 (14)(424)49,839 17,235 分配至下列各項的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981 28,478 非控股權益 (764)(14)34,967 27,714 每股盈利 8 基本 0.66美仙 0.24美仙 攤 薄 0.65美仙 0.24美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i>千美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美元</i> (經審核)
物 業、廠 房 及 設 備 投 資 物 業	9	928,012 2,886	987,286 2,795
預付租賃款項 可出售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47,663 34,133 25,336	48,492 1,188 25,249
於公司的權益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遞延稅項資產 購置預付租賃款項的按金	11	5,883 55,936 30,989	6,358 61,790 31,275
	-	1,130,838	1,164,433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短期投資	12 13	432,537 1,389,552 549,722	225,919 1,678,245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	229,320 1,821,499	393,089 2,124,079
who will be been	-	4,422,630	4,421,33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銀行借貸 撥備 應付税項	14 15 16	1,508,654 101,633 33,805 104,426	1,585,167 137,780 31,503 90,140
	-	1,748,518	1,844,590
流動資產淨值	-	2,674,112	2,576,7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3,804,950	3,741,17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	309,318 3,454,356	302,963 3,395,7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3,763,674 9,810	3,698,665 9,824
權益總額	-	3,773,484	3,708,48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遞延收入	11 17	6 31,460	15 32,671
	-	31,466	32,686
	=	3,804,950	3,741,175

附註:

1.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進行審閱。無修訂意見的審閱報告已載入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以公平值計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出售金融資產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符合以下條件,除了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包括短期投資)以外,金融資產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有助清除或大幅減少其他將出現的不一致計量或確認(如無該指定);或
- 金融資產乃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以上兩者的部份,乃根據本集團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進行管理,其表現乃按公平值基準評估。有關分組的資料乃按該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乃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部份。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可出售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有列作可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活躍市場買賣的股本證券乃按公平值計量。可出售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在重估儲備項下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為已減值,則之前於重估儲備累計的累積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列至損益。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詮釋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其屬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頒佈,並與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詮釋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7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投資實體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徵費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闡明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特別是,修訂本闡明「目前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的涵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已追溯應用。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詮釋及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即行政總裁)審閱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類,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的營運按客戶所在地區分為三個營運分類 - 亞洲、歐洲及美洲。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為客戶提供有關生產手機的製造服務。

按營運及呈報分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外部銷售)		
亞洲	1,382,696	1,444,536
歐洲	542,063	559,767
美洲	358,693	471,992
總計	2,283,452	2,476,295
分類溢利		
亞 洲	144,464	95,203
歐洲	8,263	8,386
美洲	32,225	41,499
	184,952	145,08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4,212	63,512
一般及行政開支	(78,342)	(89,597)
研究與開發開支	(68,705)	(76,24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的減值虧損	(17,898)	_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4,107)	(2,80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932)	(6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453)	485
除税前溢利	88,727	40,369

分類溢利乃指各分類所賺取的毛利及服務收入(計入其他收入)並扣除所有銷售開支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的若干減值。此乃向行政總裁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基準。

5. 所得税開支

税項開支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税項:		
香港	_	_
其他司法管轄區	28,951	14,592
	28,951	14,592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香港	_	1,253
其他司法管轄區	4,464	1,753
	4,464	3,006
遞 延 税 項 (附 註 11)		
本期間	5,473	5,536
	38,888	23,134

香港利得税乃按估計應課税溢利的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税項開支主要包括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税溢利的中國所得稅。本期間的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三年:25%)。本公司其中兩間附屬公司分別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可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獲減稅,稅率由25%減至15%。除該兩間附屬公司外,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二零一三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税項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税率計算。

6. 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千美元 千美元(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攤銷投資物業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87 550	- 1,0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439	77,237
折舊及攤銷總額	71,076	78,30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127,705	2,360,474
列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	(506)	_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確認的減值虧損	260	8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0,168)	(24,886)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3,310)	_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40	12,572
保用撥備	4,381	3,020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0,279	12,364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 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49,853 17,659

股份數目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購置約52,411,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9,896,000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值合共為16,97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出售及撇銷26,048,000美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15,63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3,476,000美元),因而錄得出售虧損1.34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出售及撇銷虧損12,572,000美元)。

當有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一項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審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因市場需求減少及經濟環境轉變,管理層就若干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該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的減值計算方式為將其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而可收回金額乃按其使用價值釐定,並參考其預期可產生的估計貼現現金流量而作出估計。進行評估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確認減值虧損17,898,000美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認為並無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

10. 可出售投資

非上市權益投資(附註a) 於私募基金的投資(附註b)	25,734 8,399	1,188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非流動資產的可出售投資總額	34,133	1,188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非上市權益投資包括(a)於中國、美國及開曼群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芬蘭及美國)註冊成立或經營的若干私人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及(b)就一家澳洲上市公司進行的私人配售支付按金7,495,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等投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此乃由於按合理公平值估計的範圍甚廣,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 (b) 該金額指投資於以開曼群島為本籍的私募基金的投資金額。該投資於報告期末按相關資產的可觀察市值而釐定的公平值計量。

11. 遞延税項

下列為於期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税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存貨、應收 貿易及其他		加速				
	賬款的備抵	保用撥備	税項折舊	税項虧損	遞延收入	其 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377)	(1,300)	2,484	(5,962)	(8,533)	(13,349)	(32,037)
期內扣除(計入)損益	678	(172)	49	6,011	539	(1,569)	5,536
匯 兑 調 整	(183)	(24)	(237)	(49)	(140)	(354)	(98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4,882)	(1,496)	2,296		(8,134)	(15,272)	(27,488)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4,700)	(2,813)	2,143	(11,315)	(8,198)	(26,892)	(61,775)
期內扣除(計入)損益	4,621	(100)	(1,822)	426	1,446	902	5,473
匯 兑 調 整	104	24	(6)	(26)	73	203	37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9,975)	(2,889)	315	(10,915)	(6,679)	(25,787)	(55,930)

附註:其他主要指應計開支產生的暫時差額。

就 簡 明 綜 合 財 務 狀 況 報 表 呈 報 而 言 , 若 干 遞 延 税 項 資 產 及 負 債 已 被 對 銷 。 下 列 為 就 財 務 申 報 而 言 的 遞 延 税 項 結 餘 的 分 析 :

	ニ零ー四年 二零一三 ^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美元 千美ラ</i>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亡
遞 延 税 項 資 產 遞 延 税 項 負 債	(55,936) (61,79 <u>6</u> 1	
	(55,930) (61,77	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對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税項虧損為941,677,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3,423,000美元)。已就有關虧損約36,383,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15,000美元)確認遞延税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測日後溢利來源,或因不可能在其屆滿前有可動用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餘下的稅項虧損905,294,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5,708,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九年前屆滿。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獲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未分派盈利約871,804,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3,983,000美元)所附帶的暫時差額確認任何負債,原因是本集團現時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12.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3.

應 收 貿 易 賬 款 其 他 應 收 賬 款、按 金 及 預 付 款 項	1,226,616 162,936	1,537,689 140,556
	1,389,552	1,678,245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惟若干具有良好業績往來記錄的客戶可能獲授較長的信貸期除外。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各自收益的確認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備抵)的賬齡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美元</i> (經審核)
0-90 日	1,124,290	1,434,496
91–180 日	67,402	98,491
181-360 日	30,374	342
超過360日	4,550	4,360
	1,226,616	1,537,689
短期投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i>千 美 元</i> (未 經 審 核)	千美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的上市證券 於計息工具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	6,431 543,291	
	549,722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1,133,574
 1,197,75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375,080
 387,409

 1,508,654
 1,585,167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90 目 1,059,160 1,169,148 91-180 日 71,064 23,534 181-360 目 1,308 1,027 超過360日 2,042 4,049 1,133,574 1,197,758

15. 銀行借貸

銀行貸款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01,633
 137,780

按貨幣劃分的銀行借貸分析:

美元 **101,633** 137,780

於報告期末的銀行借貸均為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介乎0.90%至2.23%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至3.35%)計息。

16. 撥備

	保 用 撥 備 <i>千 美 元</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0,211
匯 兑 調 整	(66)
年 內 撥 備	8,858
使用撥備	(7,5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503
匯 兑 調 整	(125)
期內撥備	4,381
使用撥備	(1,95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3,805

保用撥備乃指管理層就本集團給予手機產品十二至二十四個月保用所須承擔責任,根據以往經驗及業內的次品平均比率而作出的最佳估計。

17. 遞延收入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チ美元千美元(未經審核)(經審核)

政府津貼 ______31,460 _____ 32,671

授予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政府津貼乃於相關可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撥為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2,28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的2,476百萬美元減少7.8%。期內毛利達141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1百萬美元。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50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2百萬美元。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為0.66美仙。

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毛利率上升所帶動。於過去兩年,本集團已成功使其客戶基礎更多元化。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本集團一直尋求較高回報的客戶訂單,專注於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出率,並持續嚴格監控製造費用及原材料成本,以及優化資產運用及合理分配產能。本集團亦進一步推行自動化製造工序以提升生產力,從而減低勞工成本上漲的潛在影響。儘管收益輕微減少,惟本集團一直所作出的努力正得到回報,現時已擁有更佳及更健全的客戶組合以及更佳的毛利率。本集團的若干系統組裝訂單採納純加工業務模式,在某程度上會導致較低營業額,惟存貨風險較少。

在達致較高盈利的同時,本集團維持更嚴格監控其營運開支。我們相信,較強的研發(研究與開發)能力長遠而言可使本集團從競爭對手中突圍而出,並可持續支援創新及新技術發展,使ODM(原始設計製造)能力更強大,而本集團的ODM能力備受其客戶高度讚揚。我們已成功優化並有效監控研發投資,使研發開支較去年同期產生的該等開支有所減少。一般及行政開支亦有所減少,此乃由於本集團成功推行措施以精簡營運架構,令組織更精簡及更具靈活性,從而使本集團可以具競爭力的定價處理更多樣化的少量訂單。

期內,中國仍為全球手機增長率最高的市場之一,顯示中國本土品牌表現超越國際品牌,此乃有賴其時尚設計、本土化用戶界面及具競爭力的定價。本集團數年前已預見此趨勢,並憑藉本集團的穩健研發能力、先進技術及龐大產能,成功與若干中國品牌建立更密切關係。

亞洲分類的收益為1,38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4.3%,收益減少乃由於客戶銷售組合變動及若干系統組裝訂單涉及純加工。客戶多元化及高滲透度、成本監控及製造廠區整合持續帶來正面影響,使亞洲分類於期內產生最高的溢利升幅(主要由本集團的中國業務所帶動),按年增長51.7%。

美洲分類的貢獻略為減少,原因為本集團的若干客戶需求放緩,加上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所致。於過去數年,隨著精簡位於歐洲盈利較低的製造廠區後,歐洲分類的貢獻輕微。盈利不大主要由於當地經濟環境相對較弱及定價策略較積極所致。

期內,本集團確認一項18百萬美元的資產減值虧損,主要由於精簡其印度製造業務所致。

本集團的盈利業績印證其理念及實踐能力,令人鼓舞並給予本集團支持。我們相信,本集團一直往正確方向發展,並將傾注更大努力以加快持續增長勢頭。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為1,821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2,124百萬美元)。預期現金結餘將可撥付本集團營運。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對外借貸102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138百萬美元)除以總資產5,553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5,586百萬美元)的百分比表示,為1.84%(二零一三年:2.47%)。所有對外借貸均以美元計值。本集團按實際需求借貸,並無銀行已承諾的借貸融資及季節性借貸要求。所有未償還計息對外借貸的固定年利率均介乎0.90%至2.23%,原到期日為三個月。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192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452百萬美元,當中主要有52百萬美元為有關位於中國的本集團主要廠區的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163百萬美元為銀行存款減少淨額,546百萬美元為購買短期投資,33百萬美元為購買可出售投資,以及16百萬美元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21百萬美元, 主要由於銀行借貸淨額減少35百萬美元及向僱員發行股份產生所得款項14百萬美元所致。

外匯風險及相關對沖

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積極運用自然對沖法,透過如管理交易貨幣、提前及延遲付款以及應收款項管理等非財務方法管理外匯風險。

此外,本集團有時訂立一般交易期間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來自以外幣計值的短期銀行借貸(一般交易期間為三個月)所引致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亦會不時使用多種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29.2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 15.8百萬美元)。一般而言,資本承擔將由經營所得現金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

展望

由於手機品牌越來越難以硬件展現和競爭對手之間的差異化,故具吸引力的定價為其中一種吸引市場注意力的方法,可能間接影響整個手機供應鏈的盈利。在此情況下,我們相信,技術革新及更廣泛服務平台(連同涵蓋設計及製造以至維修、物流及分銷的增值/端對端解決方案)的趨勢,長遠而言可讓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大價值,並於競爭對手中突圍而出。

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使其客戶基礎更多元化,擴大其垂直整合,管理其產能,從而向其客戶提供更佳的支援以配合被等產品推出時間表,尤其是訂有積極擴大產量目標的客戶。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嚴格監控製造費用及經營開支。透過將成本維持於穩定水平,在進一步擴展業務時,本集團將可持續達致穩健毛利率,並享有營運槓桿效益。

新興市場對全球智能手機行業的增長貢獻已超越已發展市場。自去年以來,我們已預見有關趨勢,並開始與本土新興品牌開展業務。除中國外,我們旨在透過現有客戶或新發展關係,擴大本集團於其他快速增長的新興市場的曝光率,包括印尼、印度等地。憑藉穩健的ODM能力、全面的服務平台、強大的供應鏈管理能力及遍佈多個國家的製造廠區,我們相信,本集團可與現有及潛在的互聯網及電子通訊營運商客戶(彼等在硬件方面經驗較少,惟計劃推出自家手機品牌)建立更密切的關係。

本集團除作為手機製造商外,亦憑藉其生產手機的強大能力進軍可穿戴裝置及配件。儘管有關業務目前僅錄得輕微貢獻,惟所獲得的相關經驗及所發展的技術及能力可在下一個熱銷應用項目出現時提升本集團在客戶心中的形象。我們亦已擴展服務平台,以提供更多具強大增長潛力的增值解決方案,包括維修及售後服務。

我們注意到,移動通訊互聯網現時在整個手機生態體系中擔當重要角色,故成為與最終客戶交流及可更瞭解客戶行為的重要方法,而本集團打算在這方面增加曝光率,以鞏固及提升其競爭優勢。首先,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同意投資約9.7百萬美元以取得migme Limited約19.9%股權,該公司為一家在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migme」名義經營多平台移動通訊及互聯網業務,專注於新興市場(包括東南亞及非洲)的社交網絡及娛樂。本集團將憑藉migme Limited於新興市場營運「migme」的經驗,務求於新興市場的移動通訊生態體系中增加曝光率,以便本集團及其客戶可透過「migme」平台接觸更多該等市場的最終用戶。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其他投資良機。

瞬息萬變且競爭激烈的手機行業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新挑戰。然而,憑藉本集團的領先規模及全球知名度,以及本集團優秀的管理團隊及僱員的創新思維及努力付出,我們有信心可加快本集團持續增長勢頭,以為本集團及其股東整體帶來更高回報。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75,660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499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達181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239百萬美元)。本集團推行全面的薪酬政策,而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有關政策。

本公司分別採納一項股份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 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特別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設立及續存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當中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就該六個月期間編製的中期報告,並建議董事會批准該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董事谁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就本公司證券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已應用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於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的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包含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童文欣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童文欣先生、池育陽先生及李哲生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瑜博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陳峯明先生及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